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源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五段 125 號 3 樓(源座)

新北市永和區保生路 1 號 4 樓之 1(安邦)

聯 絡 人：陳維萍(源座)

歐毓芸(安邦)

電 話：(02)2932-7899#23(源座)

(02)8923-6788#228(安邦)

受文者：源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速 別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

發文字號：文山萬隆一小字第 113061302 號

附 件：附件 1 權利變換意願調查表、附件 2 更新後分配位置申請書、附件 3 更新後合併分配協議書、附件 4 更新後應分配價值表、附件 5 建物及停車位位置編號、面積及價值資料、附件 6 建物及停車位位置編號平面圖

主旨：為辦理「擬訂臺北市文山區萬隆段一小段 410 地號等 3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」，務請 台端配合於期限內回覆相關文件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更新條例及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五條、第十七條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依據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辦理選屋作業，並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30 分假臺北市文山區萬隆街 47-12 號地下室（萬福區民活動中心）辦理公聽會，屆時併同於會中說明選屋作業內容。
- 三、本次都市更新權利變換申請分配期間自 113 年 6 月 14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25 日止。請 台端於 113 年 7 月 25 日下午 5 時前將「權利變換意願調查表（附件 1）」及「更新後分配位置申請書（附件 2）」擲還。為配合選屋作業，於申請分配期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10 時至下午 5 時（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五段 125 號 3 樓）均受理選屋作業。
- 四、若 台端欲參與本案權利變換分配，請依更新後應分配權利價值（附件 4），參酌本更新事業可供分配之建物及停車位（其位置編號、面積及價值詳參附件 5、附件 6），選擇分配單元及車位，並於第三項說明期限內填具下列文件擲還。

- 五、若 台端欲與本案其他權利人合併申請分配者，請另填具更新後合併分配協議書（附件 3），並說明持分登記情況；為免爭議，請親洽本公司辦理。
- 六、若 台端因折價抵付致更新後應分配價值未達最小分配面積單元，願意改以現金繳納共同負擔費用參與權利變換，請於第三項說明期限內與實施者協議繳納金額與期限，若協議不成則領取補償金。
- 七、本案占有他人土地之舊違章建築戶採現地安置方式辦理者，依協議書之選配原則辦理（分配位置由各舊違章建築戶選擇分配。申請分配位置不得與土地所有權人或權利變換關係人重複，原則上先由所有權人及權利變換關係人選配，再由舊違章建築戶選配。若有二位以上舊違章建築戶選配相同住宅單元，則以公開抽籤方式分配之。）。
- 八、若 台端更新後應分配價值達最小分配面積單元價值，但未於第三項說明之期限前提出分配位置申請，或一位置有二人以上申請分配時，則以公開抽籤方式辦理。預定公開抽籤日之時間訂為 113 年 7 月 31 日下午 2 時 30 分，地點為臺北市文山區萬隆街 47-12 號地下室（萬福區民活動中心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文山區萬隆段一小段 410 地號等 36 筆土地所有權人及權利變換關係人、占有他人土地之舊違章建築戶

副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源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（不含附件）、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及土地資源發展協會（不含附件）、安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（不含附件）

代表人：麥季源

